

证券代码：000595 证券简称：宝塔实业 公告编号：2024-099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说明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宝塔实业，证券代码：000595）于2024年11月1日、11月4日和11月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股票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47%。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价格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函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宁国运”）与第一大股东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塔石化”），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

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以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交易对方宁夏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宁夏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股权，并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4 日、9 月 23 日和 10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2024-082、2024-088）。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5.公司第一大股东宝塔石化目前正在积极通过破产重整程序开展债务风险化解工作。宝塔石化等 167 家公司实质合

并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22 日以网络方式召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宝塔石化破产重整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89）。截至本公告日，宝塔石化等 167 家公司债权人及出资人尚未完成对《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等 167 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计划(草案)》的表决。

6.截至本公告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第一大股东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的事项。

7.经查询，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及第一大股东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8.经函询，第一大股东宝塔石化正在积极推进破产重整工作，宝塔石化后续根据法院裁定批准的《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等 167 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计划》及质权人诉求，不排除持有公司的部分股票可能在破产重整期间择机通过司法拍卖等形式进行处置回款以偿还债权人债务。宝塔石化未来可能对所持部分公司股票进行处置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

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议案。本次重组事项尚需履行多项审批程序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及中国证监会注册等。本次重组事项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或核准、以及取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披露的《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中，对本次重组事项存在的风险因素做出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再次仔细阅读并注意相关风险。同时，公司将根据重组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第一大股东宝塔石化正在积极推进破产重整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宝塔石化等 167 家公司债权人及出资人尚未完成对《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等 167 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计划（草案）》的表决，该《重整计划（草案）》能否获得债权人组、出资人组表决通过，以及能否获得法院裁定批准，尚存在不确定性。

宝塔石化后续根据法院裁定批准的《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等 167 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计划》及质权人诉求，不排除持有公司的部分股票可能在破产重整期间择机通过司法拍卖等形式进行处置回款以偿还债权人债务。宝塔石化未来可能对所持部分公司股票进行处置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督促相关方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5.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宁国运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回函。
- 2.宝塔石化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回函。

特此公告。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5日